

逢甲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

聯絡人：楊沛林

電子信箱：plyang@fcua.fcu.edu.tw

聯絡電話：04-24517250轉2417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逢推字第10700642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推廣教育處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班課程招生海報，
敬請貴校相關系所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逢甲大學為內政部認可辦理『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』之機構，首次與信義房屋合作開辦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課程及測驗。課程包括專業訓練課程、測驗及信義房屋參訪，全程參與課程並通過測驗後，可一併取得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證照，增加立即就業的機會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年滿20歲(1999/01/13前生日)之在學學生、不限科系。

三、課程期間：108/01/14-01/17-08:00~17:00專業訓練課程(30小時)、108/01/18-08:00~17:00信義房屋參訪(8小時)、108/01/22-09:00~11:00專業訓練測驗(2小時)。

四、專業訓練課程內容：(一)不動產基本法規：包括民法、土地法、土地稅法、契稅條例及房屋稅條例。(二)不動產經紀法規：包括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與其施行細則、公平交易法、消費者保護法及公

總收文 107/12/18



寓大廈管理條例。(三)經中央主管機關訂定之各式不動產契約書範
本與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。

五、課程費用：符合資格者免費參加，報名時需繳交2,000元保證金，全
程參與課程並通過測驗後可全額退回。

六、課程洽詢：逢甲大學推廣教育處04-24517250#2413 陳小姐、#2415
廖小姐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
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東海
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
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南
開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
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107/12/18
10:00:03